

GUIJI SHENTOU

# 老千

卷三

何许人◎著

# 盗心神偷



神秘手机，究竟能隐藏多大的秘密；  
引君入瓮，四小辈智斗同门老狐狸；  
秘籍寻踪，勇闯澳门鬼门关；香港之战，超完美金行大劫案……



世纪文商  
Century Culture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GUIJI SHENTOU

【老干】

卷三

何许人◎著

# 运动神偷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鬼计神偷/何许人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2

(老千)

ISBN 978-7-208-10551-5

I. ①鬼… II. ①何…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19678 号



出品人 邵敏  
责任编辑 邵敏 方蔚楠  
封面装帧 天行云翼·宋晓亮

---

鬼计神偷

何许人 著

---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市北印刷(集团)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15.75 插页 1 字数 250,000

2012年4月第1版 2012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08-10551-5/I·976

定价 28.00 元

# 鬼计神偷 C 目录

## CONTENTS

### 第一章 谁最牛 .....001

“乞讨是一门学问，也是一门艺术。一个好的乞丐，应该是心理学家、化妆师、行为艺术大师，这是一门靠反复实践得出的经验汇总而成的行为艺术。”男人拽了两句文的做开场白，马上进入具体操作部分，从行乞的装备，到目标对象的选择，再到行乞的理由，同情心指数分析，每一条都分析得详细，滔滔不绝的专业词汇把在场的所有人都给唬住了。

### 第二章 倒霉孩子 .....016

计划的核心是几个人合作，寻找一个卧底警察，或者警方线人，有这样背景的人做掩护，合作去偷一样东西。关键的时刻都不必自己人出手，在最后一关，把东西运出去的时候想办法把卧底甩掉，最好是设置或者利用一个陷阱把那人困在现场。这么一来，有人背黑锅，又不会留下自己的证据，只要计划周全，完全不会惹上麻烦。

### 第三章 君自人瓮 .....026

“要找的是个普通手机，就连我也不知道究竟是什么牌子，什么型号。行动之前，要尽可能地保证不走漏消息，不能暴露身份。取得手机之后，就无所谓了。”男人显然在克制着情绪。地下室里一下子安静下来，嘴里虽然不说，但大家心里都在猜，那手机究竟有什么秘密。幻灯机在继续工作，幕布上显示出一张建筑平面图，“请记住这些图，今晚我会安排你们进入大楼。希望你们是嗅觉灵敏的猎狗，尽快找到猎物的位置，然后我们会进一步完善计划，正式行动的时候，我会跟你们一起。”

### 第四章 小金库 .....036

监控屏幕前坐着一个个头不高、五官相当平庸三十出头样子的男人，唯一可圈可点的，就是那双小而精的眼睛。西装男在他面前恭恭敬敬，他连眼皮都不翻一翻。没错，他就是逆光出现的神秘人，X-MAN。西装男称呼他为李先生。

### 第五章 螳螂捕蝉 .....044

秘密就在跟李先生第一次见面的那天，陆钟交出手机前就取出了手机里的内存卡。这种卡只需插在手机侧面卡槽里，指甲一按就能弹出来，很方便。卡里有一个文档，是陆钟在的士上编写的计划。

## 第六章 大人物 .....057

只要是吃江湖饭的，不可能不跟人来往，不论是相士、老千，还是诈子行，甚至混大街的佛爷（小偷），都得靠兄弟帮忙。生意越大，参与其中的人相应应该越多。跟同行来往稀少，却有大名声，这绝对不正常。

## 第七章 背时鬼 .....066

凡有大江大水的地方就有码头，有码头的地方就有航船，除了运人的游轮还有运货的货轮。货轮是个临时性的小社会，远离陆地各自为局。解放前，游轮生意比现在发达得多，船票也比火车票便宜，是大多数人理想的交通工具。每条船上都有黑白两道的人物把持，也有各路的老千和娼妓，这么一来，自然少不了各种故事。

## 第八章 清理门户 .....075

见徒弟们都用凝重的目光看着自己，老韩意识到自己的情绪不好，把徒弟们拉到一边，压低了声音吩咐道：“以后我死了，你们都不许哭。给我多烧点钱，多烧几个美女、菲佣，还有别墅。车么，布加迪劳斯莱斯还有宾利，什么贵烧什么，我还要喷气式飞机，另外名牌衣服鞋子和包一个也不能少。”

看着老韩认真的样子，司徒颖忍不住破涕为笑。

“笑什么，我是认真的，你们都给我记好了，每年清明节和七月半我坟头上的排场要最大的。对了，还有麻将扑克牌骰子千万别忘了，就算是到了那边，我也要好好过日子。”老韩依然板着脸，有板有眼地吩咐。

## 第九章 喝杯白酒，交个朋友 .....081

如今的生意越来越不好做。中国只有那么大，地球也只能挖那么深，煤炭这玩意儿挖来挖去已经挖了几十年，挖得差不多了。有人说，如果山西省地震一次，恐怕有一大半的楼要埋到地底下去，整个地下都挖空了。虽说这几年全国资源紧张，每年煤价都在涨，但胃口越来越大的各路菩萨的香火一点也不能少。不出事还好，万一出了事就更麻烦。一个矿工赔上几十万是少不了的，就连找上门来真真假假的记者也要给封口费，担惊受怕赚点钱，这么上也折腾下也折腾，也就剩不了几个大子儿了。这一行最赚钱的时代已经过了，现在正是走下坡路。国家还有相关政策要出台，未来的三五年内就要压缩小矿井数量，只剩下几家大型煤矿。这些都是趋势，都有硬性指标和法规，虽然还没走到这一步，但也就是最近两年的事了。这一行，真干不长。

## 第十章 大股东 .....090

事情都差不多了，汪公子注册公司之前，回了趟北京。一周后，他带回一份有国家能源部盖了章的批文。批文是对于诸如生物柴油之类的绿色科技要大力扶持的一系列相关优惠政策，这一来，连县政府的人都轰动了。看来汪公子真是大手笔，接下来他肯定是要搞大动作了，有了这么大的背景，他的生意准火。

除了批文，更让大家再次震惊的是汪公子还带来一个女人，一个好像从电视里走出来的大美人，大名没人知道，汪公子管她叫芝芝。

## 第十一章 冤大头 .....099

达济天这才想明白，自己中招了！

黎钢，那么信任他，结果他一再怂恿自己投钱，不断地投钱，先是买生产线，再是开加油站。一切都交给这个浑小子，没想到他暗地里搞破坏，以次充好，坏了公司的名声，就算他手里有了钱再开加油站，生意也做不起来了。

芝芝，这个坏女人一开始就针对自己，想出这么恶毒的招数，摆明就是要玩死他，让他欠上鲁大龙的钱，走都走不掉。

## 第十二章 军马篇 .....117

只道浮云风送去，人间霹雳自空来。莫道小溪流水浅，须知滑石有惊人。

莫谓途不堪走马，应防路滑失前蹄。马快当防平地石，舟忙宜慎水中矶。

如火烧赤壁，曹孟德之惊魂。若兵用乌江，楚霸王之丧胆。

只可静坐观风月，切勿临渊去钓鱼。周郎大破连环策，孔明台上借东风。

## 第十三章 神叨叨 .....125

霉运沾上了，真是躲都躲不掉。电话还没讲完，从路边忽然冲出来一个女人，一个嘴里吐着血的女人，他刹车不及撞了过去。当时的速度并不快，只是路上人少，又不是十字路口，附近也没人行道，那女人根本就是胡乱冲出来的。正常人那么一撞，最多受点轻伤，可那女人居然倒地不起，大口大口地吐血，很快就昏死过去。陆钟被随后冲出来的人们给拦住了，人多嘴杂解释不清，等到救护车赶到时，女人已经停止了呼吸。

## 第十四章 高手 .....135

男人面前摆着的筹码不多了，大概输了不少，但是这一把牌不错，从一万到七万清一色一条龙，独缺一张五万就做成一副七小对。通常要靠搏才能赢的牌本身就凶险，这一把男人却不急，手里的牌摸来摸去摸了好几张，偏偏不来五万，同桌的另一个人也听牌了。男人手里抓的那张八万不住地转来转去，在桌上轻轻地磕着，许多人都有这样的习惯动作，但司徒颖分明看见，那张牌被男人手指一抹，竟然变成了五万。

“胡了！看清楚，车轮滚滚八十八番，给钱给钱。”男人得意起来，呸地一口吐出红红的槟榔渣，“哈哈，就知道今晚运气好。”

## 第十五章 当骗子遇上老千 .....147

按照博彩概率学来说，只押大小的话就有百分之五十的概率赢。这种情况下，就要讲方法了，比方说已经连着出了三把大，这时候押个小的话，那第四次出小的概率相对比较大。如果第四次依然出了个大，那第五次出小的可能性就更大，如果第五把押中，就赢了一把，顺便把之前第四把赔掉的钱给赢回来。如果第五次依然开出来是大，那第六次就押上第五次的一倍，这把开出小的机率就更大，如果赢了，之前输掉的也全都能赢回。那个胖子并不贪，下手十来把全都是小赌，唯一失手的就是庄家开出个豹子（三个骰子点数一样），三个六，庄家大小通吃，他小输一把。



## 第十六章 千雄说 ..... 168

“你们年轻人怎么会懂，就连许许多多知道秘籍存在，甚至看过秘籍的人都不懂。”神叨叨白了司徒颖一眼，神气活现地说，“我叔叔说，真正千门的老祖是鬼谷子。鬼谷子知道吗？那可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弟子五百，苏秦、张仪、孙臆、庞涓，商鞅，李斯，徐福，哪一个不是青史留名，但是历史上对鬼谷子的记载有多少？谁又真的了解他？没有，全都没有，就连他什么时候死的都没有记录。他是中国历史上最最深藏不露的人物。”

## 第十七章 大佬 ..... 179

据说葡京每天的现金收入过亿，就连数钱的专职人员都有十六个，做到这种程度，大概也算得上“千雄”了吧，并不是指出千，但就靠赌博发家并成就大业的，全亚洲也只有赌王何鸿燊一人。虽然没见过赌王，但陆钟心里对这位枭雄充满了敬意。这位传奇大佬出身富庶；但后来父亲生意破产，一夜之间一贫如洗，公子哥遍尝世态炎凉，凭着自己的努力，终于在澳门创下这份基业，控制资产超过五千亿港币，整个澳门有三分之一的人都直接或间接为他工作。

## 第十八章 大阵仗 ..... 186

不论打家劫舍小打小闹，还是抢银行金行干票大的，踩点不仅是首要任务，也是最重要的一道步骤。不能暴露身份，不能引起店家的怀疑，还要在一定的时间内把该看的地方全都看到，一旦漏过什么细节，将来很可能导致任务失败。细节是魔鬼，这条准则放至天下皆可用，成王败寇生死攸关，都可能是小小的细节不够到位。

## 第十九章 港澳天地线 ..... 196

正规金行都是用超声波清洗机为客人清洗首饰，但在不少路边摊的小作坊里，还是使用手工操作的办法，这个办法最关键的程序就是使用某种药水浸泡。那种药水，就是王水。王字，三横一竖，盐酸与硝酸的体积比为3：1，威力超强，连铂金和黄金都能溶解。不久前陆钟他们还用过，用来溶解某扇密室的小门。这种强酸同样也可以溶解金子，在大大小小的金店里，几乎所有重新焊接或者清洗的首饰全都会被这种特制的药水浸泡一遍。视时间长短，三四十多克的金链这么一泡，可能缩水七八克，链子上的金子就这么不知不觉地到了药水里。

## 第二十章 夺金行动 ..... 204

尾号单数的车上放着真满水，尾号双数的车上放着溶金水。大胆荣收回视线，在心里默默地重复了一遍，希望自己不会太紧张而搞错。大胆荣踏入金行前，最后看了一眼自己的双手，每只手指上都涂抹了透明指甲油。这是陆钟告诉他的办法，这么做可以不用戴手套也不留下指纹，一会儿进入金库后，也不会留下痕迹，他已经命令手下所有马仔都这么做了。尽管一切准备妥当，他在心里把整个过程演练了一遍又一遍，可临到出场，还是忍不住地紧张。

## 第二十一章 瞒天过海 .....211

这个计划，就是专为自作聪明的大胆荣量身定做的，陆钟算准他会不放心自己，临时改变计划夺走了金水的洒水车。那两辆洒水车停放的位置在金行门外的监控摄像头范围内，自己人不方便现身，另外也担心被大胆荣发现，只好拜托老陈帮这个忙。老陈最多也就是觉得有些奇怪，但换两个车牌本身并不违法，跟金行劫案也扯不上关系，陆钟可以很放心地拜托他。就算日后老陈再想起这点不对劲，陆钟他们也已经带着这些金子离开香港回大陆了。对了，怎样才能神不知鬼不觉地把这么多金子带过海关呢？

## 第二十二章 尾声 .....221

不到上岸的那一刻，就不算真正赌赢了这一把，万一刀疤强反悔，万一他小弟走漏了风声，后果都不堪设想。坐在摇摇晃晃的渔船上，陆钟看着远处天海相接的方向，那就是大家未知的前途。

## 番外篇·单子凯梁融 玩火少年 .....231

包里只有一张卡，黑色的卡。

那可不是普通的卡，是美国运通发行的顶级贵宾卡。传说拥有卡的人，就算刷卡买飞机游艇，买下整栋酒店都可以。最吸引人的不是卡上的数字，而是拥有了这张黑卡，就拥有普通人无法想象的特权。





## 第一章 谁最牛

### A

西安到武当山，距离四百多公里，开车也只需几个小时。走南闯北居无定所，注定是千门中人的生活方式，就连最晚入行的陆钟也早已习惯。大概是跟汪锦保的交道打得太顺利，大家心情都不错，一路上谈笑风生。

不知是武当山的水土特别好，还是人逢喜事精神爽，就连老韩的咳嗽声也少了些，这让大家的心情轻松了不少。

无非子的祝由之术的确了得。不过陆钟不会忘记，那年在杭州楼外楼上这位前辈也曾说过，老韩的身体最多只能维持三年。可老韩对于自己的身体也颇不爱惜，依然每天雪茄不离，听天由命。陆钟的机敏足以应付任何突发事件，也能设计出完美无缺的骗局，唯独对师父，不知如何是好。看着他老人家吞云吐雾，陆钟有些心疼。

司徒颖的手机忽然响了起来，屏幕上赫然显示着老韩的头像，原来是备忘录里预存的生日提醒。司徒颖赶紧挽着老韩的手，撒起娇来，“瞧我这记性，今天是您生日。”

“不打紧，生日过一次少一次，还是不过的好。”老韩拍拍司徒颖的手，欣慰地笑道。

“师父，跟您这么些年，您还跟当年我第一次见您时那样，英俊潇洒玉树临风，一点儿也不见老。说真的，我还不知道您老今年高寿呢！”梁融边开着车，边笑嘻嘻地回过头来问道。

“浑小子，什么叫高寿，我有那么老吗？”老韩却不领情，假装训斥。

“马屁拍到蹄子上去了吧？”单子凯小声偷笑。

“瞧我这嘴，真该打。”梁融知道师父是跟自己开玩笑，马上打了一下自己的嘴。

“其实年纪不算什么，像我这样活得痛痛快快，又有你们这帮杰出青年陪在身边，吃香喝辣游山玩水，就算是皇帝也没我这么快活。”老韩说的是心里话，看着车里的四位高

徒，这几年来又一直顺顺当当，除了那个深埋心底多年的愿望外，他已别无所求。

“干爹，话虽这么说，但您还是得赏我们个请您吃大餐的机会吧，都跑了一整天了，肚子也饿了。”司徒颖说完，看了看车窗外红得正艳的夕阳，还有路边越来越繁华的景色，距离西安城已经不远了。

“可不能让我的乖女儿饿着，一会儿到了地方我带你们去个好地方，尝尝最正宗的葫芦鸡。”老韩一说起吃的，马上精神抖擞。

“葫芦鸡，把鸡肉塞在葫芦里煮吗？”单子凯忍不住插了一句。

“当然不是，是把鸡用绳子捆好，先蒸再煮最后油炸，做出来的鸡是葫芦形状。吃到嘴里就知道了，香醇酥嫩，天下第一。”老韩不仅是个绝顶的千门高手，也是个一流的美食家。

“我口水都要流出来了，咱们为了赶路，中午吃的那点方便面早就消化光了。”梁融咽咽口水，加大了油门。

“干爹，不如一会儿咱们吃完大餐再吃饭后甜点，吃完甜点还可以去酒吧或茶馆坐坐，我们四个再给您生日礼物，您根据喜欢程度打分，好不？”司徒颖关心的，却不仅仅是吃，她一边说着，一边有意无意地瞟了瞟陆钟的反映。可陆钟却心不在焉地看着窗外，好像根本没听见她的话。

“你这丫头，好胜心太强，小心嫁不出去。徒弟们送什么都好，不分高下，再说，我又不是小孩子，还要什么礼物啊！”老韩也看出陆钟的反映，教训小女孩似的戳了一下司徒颖的额头。

“我乐意，嫁不出去才好，我呀，一辈子陪着您。咱们可以不比试，可礼物您一定要收！您若不收，我们就不去找那位姓禾的相士啦。”大小姐的撒娇和撒泼都是无人能敌，世界上拗得过她的人屈指可数，不过现在，她心里还是惦记着干爹惦记的事。距离上次在北京司徒家大宅听到柳喜荫柳前辈说起的那事，已经相隔了数月。江湖中人朝不保夕，谁知道那位姓禾的相士是否还在西安，甚至，他是否还活着。

陆钟回过头来，视线跟司徒颖碰了一下，一路上他都没怎么说话，也是在担心这个。

“咱们先吃了再说，让我先打个盹，养足了精神才好开吃。”老韩说完就不再说话，闭目养神。岁月不饶人，一天的奔波着实令人疲惫，更何况他还是个病人。同行的都是年

轻人，他只得强打起精神来，才能不拖大家的后腿。时日无多，他必须抢在死神的前面，完成那件最重要的事情。

租来的黑色欧宝车，朝着落日的光辉安静驶去，渐渐融入天边刚刚亮起的灿烂灯光。

## B

一家国营老字号饭庄里高朋满座，包厢更是早早订出。座无虚席的大厅中，最引人注目的却是四位出众的青年男女和一位风度翩翩的帅老头，五个盛满了美酒的玻璃杯清脆地碰在一起，引得旁边的人们不住地朝这边看过来。

今儿大家高兴，老韩点了一瓶陕西名酒西凤酒。这西凤酒有两千多年历史，酒香独特，就连盛酒的容器也相当特别，是用荆条编制的篓子，内里贴上麻纸，涂上猪血菜籽油和蜂蜡蛋清制成的涂料，晾干后不渗不漏，很适合酒的熟化。老韩走遍大江南北，对于吃喝从来不忘口，走到哪儿就吃到哪儿。

“祝师父年年有今日，岁岁有今朝！”四个徒弟们齐声贺道。

“来来来，尝尝招牌葫芦鸡，这道菜可是有典故的。”老韩为自己夹了一大筷子鸡肉塞进嘴里，满足地嚼上两口，细细回味着嘴里的滋味。再美美地抿上一口酒，脸竟有些红了，“不服老不行了，酒量越来越不中用了。”

“干爹，趁您还没醉，给我们讲讲典故吧。”司徒颖乖巧地为老韩再斟上一杯酒。

“这第一个典故，是关于这菜的。”老韩放下筷子，娓娓道来。

“唐朝有个很讲究饮食的尚书，他家的厨子有好几个，某天他心血来潮想吃鸡，下令让厨子们各自烹制，标准只有一个：酥嫩。谁做的好重重有赏，谁要做得不合他胃口则有重罚。第一个厨子先蒸再炸，这位尚书嫌肉太老，叫人把厨子活活打死。第二个厨子总结第一个厨子的经验，先煮后蒸再油炸，保持了肉的酥嫩。可因为下了三回锅，骨肉都分离了，尚书以为厨子偷吃，火更大了，再次把厨子打死。第三个厨子很聪明，为了保持鸡肉的完整他想了个办法，下锅前用细绳把鸡肉给捆起来，按照第二个厨子的烹饪顺序料理，最后做出来的鸡美味酥嫩很得尚书欢心，那鸡因为捆绑过而形似葫芦，就这么着有了葫芦鸡。”

“师父，您要是做档美食节目，准火。”单子凯乖巧地举起杯跟老韩碰了一下。

“不行了，现在的观众要看帅哥美女，谁喜欢老人家。”老韩说完这句话，自己也觉得奇怪，居然认老了，这在以前可是从没有过的，也许是武当山的山居岁月让他第一次正视自己的年龄。

“才不呢，干爹您是师奶杀手妇女之友。”司徒颖打趣道。

“要不咱们做个组合，您和大小姐做搭档，我负责造型服装什么的全部后台工作，凯子哥做外景主持人，六哥嘛，帮我们弄点广告赞助，每集也卖个一两百万的，没准还能把版权卖到外国，哈哈。”梁融也开起了玩笑。

“不跟你们闹了，接着说第二个典故。其实也算不得典故，只是我小时候的事。虽然我自小就在上海滩混，但我并不是上海人，我甚至不记得我爹娘的模样了。那还是解放前，世道乱得厉害，我坐在一个伯伯的箩筐里，一路逃难逃到的上海。”老韩又往嘴里塞了几口。

“那伯伯倒好心，愿意带您逃难。”梁融插了一句。

“那年头大家自己都顾不过来，好心人可不多。那伯伯跟我没有亲戚关系，是家里穷得没饭吃，爹妈把我卖给了他，他又打算把我转卖给大户人家，赚点钱。伯伯认为全中国最有钱的人都在北京和上海，于是这两个地方就是目的地。我也不记得一路走了多少个地方，只记得一起床就赶路，一直走到天黑。还没到上海，伯伯就累了，不想再走了，把我换了两袋白米。买我的是一对陕西夫妇，开小饭馆，我还记得他们身上有股洗都洗不掉的羊肉味，他们还说我乖得很。”说到这里，老韩模仿着关中腔说“乖滴恨”，口音很地道，大家都笑了。

“后来呢，您过得好吗？开饭馆的人家一定不缺吃的吧。”司徒颖心急地追问，陆钟却默默地为师父碗里添了个鸡腿。

“是不缺吃，羊肉泡馍、胡辣汤、裤带面每天都有，招牌菜就是葫芦鸡。但招牌菜不是每天都有，我只有到他家的第一天，吃了个鸡腿。一路上都是吃的干粮，好不容易吃上肉，还是那么香的肉，我当时就觉得马上死了都愿意。”老韩拿起鸡腿来深深一嗅，颇有些感慨，“后来兵荒马乱的，这老两口死了，我跟着邻居家的孩子继续逃难，跟着难民们到处乱走，最后走到了上海，在那儿落下脚。这辈子什么河南道口烧鸡、安徽符离集烧

鸡、山东德州扒鸡、扬州草鸡、童子鸡、叫花鸡、新疆大盘鸡，我全都吃过，唯独这葫芦鸡，怎么也忘不掉。”

大家都看出老韩有些伤感，不愿师父想起自己的病情，一个个想尽办法逗老韩开心。梁融说笑话，单子凯说要帮师父找个漂亮师母，司徒颖不知从哪里拿出一个小小的生日蛋糕，陆钟变出一支小蜡烛，点上。

烛光里，老韩眼中有泪光闪烁，不知想起了什么。一辈子活得痛快，可不能在徒弟们面前流泪，老韩假装被蜡烛熏了，张嘴就要去吹灭蜡烛，揉眼擦去泪水。

“先别吹，您得先许个愿。”司徒颖赶紧把蛋糕推开。

“又不是小孩子，还许什么愿。”老韩哭笑不得，大家把他当成孩子哄。

“您就许一回吧，肯定会灵的。”司徒颖撒娇地拉着干爹的手摇了起来，大家也跟着说师父得许个愿。

“好好好，听你们的。”老韩不得不闭上眼，知道徒弟们是爱惜自己，望他许愿早日康复。可他心里想的却是希望此次西安之旅能不虚此行，早日寻到《军马篇》，陆钟早日振兴江相派。小小的一团烛光，被老韩一口气吹灭，大家鼓起掌来。羊肉泡馍，迷你肉夹馍，紫薯塔，三文鱼凉皮，各色菜肴渐渐上齐，大家也吃得不亦乐乎。酒足饭饱，老韩心情大好，却已有了几分醉意。“没喝过瘾，咱找个地方接着喝，今晚不醉不归。”

不醉不归是不可能的，车里的五个人都是海量，很难喝醉，老韩只想找个地方坐坐，不想太早去酒店。人老了，愈发爱热闹，生怕被朝气蓬勃的时代给抛弃。

“好好好，咱们一会儿去喝酒，不过干爹，你得给我们点时间去买生日礼物。”司徒颖一边说一边摆弄着车载GPS，寻找附近的百货公司。

“不用搞那些名堂了。”老韩摇摇头，蛋糕虽小但也油腻，不适合那副老肠胃，他更想尽快弄点喝的润润肠胃。

“那怎么行，好不容易有机会孝敬您，我们一定会好好表现。”单子凯把车开往了高级购物区的方向。

老韩拗不过大家，车也不是他在开，只能点头。

一个小时后，大家并没有去酒吧，而是坐在了大唐不夜城的一家茶馆里。穿着古装的侍女在表演茶艺，古香古色的盛唐风景，坐在木质太师椅上，喝着香浓的普洱，霓虹灯闪

烁迷离，人是清醒的，却有了几分醉意。

徒弟们心疼老韩的身体，不愿让他再多喝酒，把寿星连拉带拽地弄来喝茶了。清茶也同样解油腻，又是热的，寒意渐深的夜里，老韩的肠胃妥帖多了。徒弟们按照老规矩，给师父敬茶奉礼：单子凯送一对黑曜石袖扣，品味独具；梁融送一条爱马仕皮带，经典百搭款；司徒颖送一条限量款真丝领带，相当贴心；陆钟的礼最重，一块外表朴素低调，其实机芯镶钻的白金表。

“几十万的东西，我不能收。”老韩很乐意地收下了其他人的礼物，唯独这块表，他摇了摇头。

“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算起来咱们也是不知多少辈子的父子关系了，不过是一块表，不算什么。”陆钟屈膝半跪在老韩面前，很有点师父不收他就不起来的架势。

“我只是把你领进门而已，没教过你太多，你有今天的成绩，全凭你自己。”老韩对陆钟的好是有目共睹的，他的确是老韩遇到过最好的苗子。

“您带我入行，没有您就没有我，孝敬您是应该的，就算是全副身家都给您，我也愿意。”

老韩还是摇头。

“干爹，干吗不收，留着将来做传家宝也好啊。您总说我嫁不出去，万一将来真有人要我了，您也得帮干闺女置办点嫁妆不是。我帮您做主，收了。”司徒颖一把拿过那块表，套在老韩的手腕上。

“那我就替你先收着，万一将来你结婚了，陆钟不送礼，我就替他送了。”老韩看看司徒颖那满心欢喜的小模样，当然明白干女儿的心思，却不想成全。

“干爹，您这是说什么呢。”司徒颖娇嗔一句，她并不了解老韩对陆钟的重望，只当他老人家讲的老规矩，队伍里的人不能谈恋爱。

老韩拍拍陆钟的肩膀，表示可以开车了，看着街上川流不息的人们，眼底有几分说不出的落寞，“你们四个，就算身上没有一分钱，也不会沦落到没饭吃的地步。刚才喝茶时我想到一件事，其实还有个最基本的本事没教过你们。按照江相派的老规矩，原本这是入行就要过的第一关，必上的一课。也不知怎么回事，我居然漏下了，这样吧，明天重新比过，就比这入行第一关。”

“您说了半天，我都没听明白这第一关是什么，也从没听您提过。”单子凯不解。

“这第一关就是比乞讨。叫花子，谁都见过，但你们谁都没玩过。当老千是个招人怨恨的行当，没有不得罪人的时候，万一有一天，遭难了，背时了，身无分文又万不得已的时候，要想活下去，就必须用这一招。明天早上，你们一分钱也不许带，也不能带手机，记住，只许做与乞讨有关的事，这是唯一的规则。到了晚上，谁收入最多谁就赢，老规矩，赢的人可以担当四次正将。”老韩收起笑容，正色道。

“好！这么刺激的还没玩过呢。”司徒颖小时候幻想过很多次离家出走，万一没饭吃了就去当小叫花子，现在终于可以实现童年的梦想了。

“我也需要一天时间去找找那个叫老禾的相士，今晚也吃饱喝足了，都早点休息，明天天亮出点真本事给我看看。”老韩布置完功课，车厢内原本的轻松立刻变得沉重了些，大家都在想，明天要当个怎样的乞丐呢？

## D

清晨的第一道曙光刚刚投射在六朝古都西安的鼓楼上，这古老的建筑还是明朝建起来的，位于古都东西南北四条大街的交汇处。时间还早，可公交车和的士已经开始工作，四周围也渐渐有了些声响，整个城市像个刚刚苏醒的老人，迷蒙着睡眠打了个哈欠，但距离真正起床还有好一会儿工夫。

这里是老韩安排的起点站，四个年轻人从这里出发，朝着四个不同的方向走去。四个人身上没有带一分钱，也没带手机，就连肚子也是空的，一切从零开始。

上午九点半，有人发现天桥下躺着一个女人，破破烂烂的棉被裹着身子，只露出一颗头发凌乱的脑袋。那头发……说来只是乱，细看却是咖啡色，而且并不脏，不像某些流浪汉因为太久不洗头而结成一缕缕。

好发色吸引了不少路人的注意，女人身边的水泥地面上用粉笔写着，她是个被拐卖的女大学生，刚从山里逃出来，现身无分文，身份证也被人贩子带走了，缺衣少食且正在发烧，请过路的好心人资助点钱去看病。女人虽然躺着，但也能从破棉被下看出隐约的轮廓，她很瘦，一定是病得厉害，好半天都没动一下身子。



粉笔字旁有个不算小的饭盆，盆里盆外零零碎碎地有不少毛票和硬币，也有不少十块的。路人们大多动了恻隐之心，留下怜悯的目光和口袋里的零钱。

坐在街对面的另一个职业乞丐跪在地上，此人还是个少年，身板也小，面容灰暗头发污糟，面前摆着个学生证，还有一张真假难辨的身份证，他的身上背着个求学费的纸牌子，可惜路过的人看都不看他一眼。生意不好，男乞丐的视线一直在关注同行，这女人居然躺了一个小时动都不动一下，一定是病得快不行了。他本就恼火这个新来的女人不懂规矩，抢了他的最佳财位，眼见女人身边没有其他人照应，不由得动了抢钱的念头。

现实社会虽然没有武侠小说中势力天下第一大的丐帮，但不少乞丐还是有组织的，一个有能耐的头儿手里少说有十个八个乞丐，多则二三十个，乞丐们要回的钱里有一大半都落在头儿的口袋里。头儿手里的残疾人和小孩，甚至可以像货物一样转让或者买卖，随意抛弃。还有更狠的，在偷来抢来的孩子身上，用细绳绑紧发育期的手脚，血气阻滞渐渐坏死。人为制造畸形，只因残疾程度越严重的小孩越可能引起人们的同情心，多赚些钱。

男乞丐不是第一天出来混了，当然知道规矩，在弄清对方身份背景前，他不敢轻举妄动，看着越来越多的零钱堆积在女人面前，只好继续羡慕嫉妒恨。

大概又过了半个钟头，路人少了些，一个胖子飞快地走近女人身边，蹲在地上捡起那些钱。男乞丐的注意力马上被吸引，还好刚才没轻举妄动，原来那个女人有同伙。那个胖子收好钱后，又留下几个毛票做“引子”，帮女人整理了一下被子，很快离开了。

男乞丐眼巴巴地看着那个胖子带走了大部分的钱，心里活动开了，要是刚才摆在女人面前的那一大堆钱是自己的，该有多好。他长叹一口气，唉，没想到世道这么艰难，这一行越来越不好混了。

“兄弟，生意好吗？”好听的男声从身边传来。

“你是……”男乞丐抬起头，男人的脸正处于逆光的状态，看起来他周身都有金色的光芒围绕，那是电影里耶稣佛祖外星人出现时才会有有的效果。

“今天下午，在这个地方有一堂特别的讲座。”男人说完从怀里掏出张广告，指着上面的小地图说，“不收钱，是公益事业。深圳最赚钱的乞丐，月入两万的乞丐之王亲自任教，并一对一专人指导，只要认真学习，保证学成后日薪不低于两百块。”

男乞丐以为自己听错了，眯起眼睛盯着来人，终于看清了对方的脸，他的鼻梁上甚至架着一副金丝边眼镜，身上穿的不知道是不是名牌，但比起自己身上这一套脏兮兮的中学校服，要顺眼多了。最让他奇怪的是此人的微笑，他半眯着的眼睛并不大，几丝清浅的鱼尾纹，却有种种仿佛催眠般的神奇力量，让人不能转移视线。

“来看看吧，工会欢迎你。”男人留下那张广告，微微一笑，转身走入背后的阳光里。

工会？男乞丐觉得自己听错了，他看了看男人的背影，又看了看手中这张广告纸，下方的落款处写着两行黑色的大字：全国乞讨者从业委员会，乞者工会。

## E

时近中午，繁华的大学城，年轻的学子们下课了，人流朝着宿舍区的食堂涌去。上了一上午的课大家早就饿了，食堂里人满为患，还得排上好一阵子的队才能买上饭。但是今天，在全校区规模最大的五食堂门口，不少人端着饭盆却站在食堂门口不走了。

这人是谁？穿一身黑西装加白衬衣，还戴着一双白手套，头顶毡帽。地上摆着个小小的音响，正播放着杰克逊的名曲《颤栗》。在这人面前，还摆着一个不大不小的旅行袋和一个打开的吉他盒，上面有块小牌子，工整地写着几行字：赴京选秀，西安转车，遭遇小偷，身无分文，急需上路，卖艺赚钱。恳请诸位同学，有钱的捧个钱场，没钱的捧个人场。

这小牌子写得有些不伦不类，但意思大家一看就明白了，他是要去参加选秀，路上遇上坏人了，所以一身行头还是置办得不错。

还没开始，此人模特般的完美身材和英俊的面孔，已经吸引了绝大部分经过食堂女生的注意。许多人宁可晚些吃饭，也不想错过帅哥的现场秀。等到他一动作，大家简直要屏住呼吸，太空步，机器手，抓胯的动作让女生们脸红心热，每一个舞步都刚好踩在拍子上，通常高个子的人手长脚长跳舞不好看，可这位帅哥简直就像MJ附身。

一曲终了，帅哥的动作定格在最后一拍，他的额头上渗出细密的汗珠，看得出他很卖力。有女生大声叫好，朝着吉他盒扔钱，也有其他男女同学交头接耳，讨论着动作，但是